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 准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独立财务顾问”）对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翎股份”、“上市公司”）在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意见如下：

2018年6月25日，上市公司首次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在上述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连续20个交易日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与创业板指、Wind证监会橡胶塑料指数波动情况的比较如下：

代码	名称	2018年6月25日 收盘价(元/股,点)	2018年5月25日收 盘价(元/股,点)	涨跌幅	剔除计算后 相对涨跌幅
300375	鹏翎股份	6.44	7.91	-18.58%	-
399006	创业板指	1,538.57	1,804.55	-14.74%	-3.84%
883126	橡胶塑料 指数	2,247.29	2,684.83	-16.30%	-2.29%

数据来源：Wind

鹏翎股份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内（即2018年5月25日至2018年6月25日期间），鹏翎股份股票收盘价累计涨跌幅为-18.58%，同期创业板指累计涨跌幅为-14.74%，同期橡胶塑料指数累计涨跌幅为-16.30%。鹏翎股份股票收盘价在上述期间内，剔除创业板指下浮14.74%因素后，波动幅度为-3.84%；剔除橡胶塑料指数下浮16.30%因素后，波动幅度为-2.29%。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剔除创业板指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鹏翎股份的股价涨跌幅在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20个交易日未超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无异常波动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津鹏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丁璐斌

陈浩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13日